(一)常见问题

1. Q:什么是账单分期?

A: 账单分期是本行针对符合条件的信用卡主卡持卡人的已出账单 推出的分期还款产品。您可根据自己的资金情况,灵活选择分期还款 期数。

2. Q:账单分期如何申请?

A: 您可以通过以下途径申请账单分期:

- 1) 拨打 24 小时客服热线 4008896596 申请;
- 2) 登录杭州联合银行网上银行申请(需开通信用卡网银功能);
- 3) 编辑短信 "FQZD+卡号末四位+期数+分期金额", 发送至 1069000796596 申请。

例:王女士持有我行信用卡(卡号后四位为 8888) 上期账单应还款额为 1500 元,需申请我行账单分期业务,申请期数为 3 个月。即可编辑短信,内容为"FQZD888831500",发送至 069000796596;系统立即审核,发送短信告知申请结果。

3. Q:什么时候可以来申请账单分期?

A: 您须在当期账单日次日至到期还款日前三日 17:00 之前申请办理账单分期业务。

例:您的账单日为1月1号,到期还款日为1月26号,则申请时间为1月2日至1月23日17:00之前。

4. Q:哪些人可以申请账单分期呢?

A:目前账单分期仅限账户处于"正常"状态的持卡人申请,且仅限主 卡持卡人提出申请,附属卡持卡人及公务卡持卡人暂不可提出申请。

A:以下交易不可申请账单分期:

5. Q:哪些交易不可申请办理账单分期业务?

- 1)已办理分期的交易金额(包括但不限于消费分期、现金分期、大额分期等);
- 2)争端交易及各项息费(手续费、利息、滞纳金及其他信用卡收费等);
- 3)未入账的交易金额;
- 4)占用的临时额度;
- 5) 其他本行另行指定的交易金额。
- 6. Q:账单分期申请的金额有什么规定?

A: 申请账单分期的最高金额为截止申请日前一天未还的已出账单消费金额及取现(含转账)本金,一个账单周期内只能进行一次账单分期。账单分期最低限额为人民币500元。

7. Q:成功办理账单分期后,本期账单还款金额应为多少?

A:一旦您成功办理账单分期后,在本期账单的到期还款日时,只需 对账单分期以外的金额进行还款。

8. Q:在办理账单分期业务之后,信用卡的可用额度会如何变化?

A: 成功申请账单分期业务后,原交易金额所占额度将被转为分期 未还本金继续冻结其额度,冻结额度会根据您每期的还款金额而逐期 减少,直至您最后一期或提前清偿所有分期余额。

9. Q:可以对已经开始分摊的账单分期交易提前还款吗?

A:可以。您可致电本行客服热线进行申请,申请成功后,所有未还款项将在最近的一个账单日全部计入当期最低还款额,且前期已扣收的手续费用不予退还。

10. Q:账单分期付款交易计算积分吗?

A: 您办理账单分期业务的原始消费交易根据本行消费积分政策计算积分。原始消费交易分期后的每期分摊金额不计算积分。

11. Q:申请账单分期一定能成功吗?

A:申请是否成功,以本行综合评定结果为准,本行将保留核准审批的权利。

12. Q:若按期缴付信用卡账款后仍有多余款项时,会提前清偿分期的本金部分吗?

A: 您若按期缴付信用卡账款后仍有多余款项时,该款项将被视为 溢缴款,不会提前清偿分期的本金部分。

13. Q:若在还款期内需要注销卡片,账单分期业务将如何处理?

A: 您若在还款期内需要注销账户的,分期付款未还欠款须先予以清偿。

14. Q:我购买的商品总金额不能被分期的期数整除时怎么办?

A: 没有关系,我们的系统会自动进行四舍五入和金额拆分,比如您消费了 10000 元并选择分 3 期分期付款。除了 170 元手续费以外,前 2 期您需要每月(期)偿还 3333.33 元,最后 1 期您仅需偿还 3333.34 元,还款总金额仍然是 10000 元不变。